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上海安谱实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前期公告情况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上海安谱实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以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149,056,183.50元受让夏敏勇、江平合计持有的上海安谱实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谱实验”）45.53%的股权，并以募集资金81,842,250元对安谱实验增资（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公司已与夏敏勇、江平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权转让协议，并与安谱实验之所有股东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增资协议。

本次交易被评估对象为安谱实验100%股权。交易价格以评估基准日2015年3月31日安谱实验的评估值为基础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根据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截止评估基准日2015年3月31日，安谱实验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价值为330,145,900.00元，在此基础上，双方经友好协商，同意本协议项下的股份转所对应之安谱实验100%股权的估值为人民币32,746万元，安谱实验45.53%的股权作价149,056,183.50元；同时本公司以安谱实验100%股权的估值人民币32,746万元为基准，以本次募集资金81,842,250元对安谱实验增资。

内容详见公司在证监会指定网站披露的《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收购上海安谱实验股份有限公

司部分股权并增资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二、对外投资项目的进展情况

1、根据协议约定，公司于2015年9月2日以自有资金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与夏敏勇、江平完成第一次股权转让，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披露的《关于收购上海安谱实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91）。

2、根据协议约定，公司于2016年5月11日-5月13日以自有资金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与夏敏勇、江平完成第二次股权转让，其中受让夏敏勇7,948,000股股份，价格为人民币83,454,000元；受让江平143,000股股份，价格为人民币1,501,500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安谱实验共计14,195,000股，占安谱实验总股本的45.53%。为了保证该项目的顺利进行，并保障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股权转让的实施公司自筹资金先行支付，待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后续公司将根据协议约定，以自有资金先行支付对安谱实验的增资款81,842,250元，认缴安谱实验新增的7,794,500元注册资本，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安谱实验55.58%股权，具体实施进展情况，公司将及时披露。

特此公告。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5月16日